

证券代码：833429

证券简称：康比特

公告编号：2025-033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俞放虹女士、独立董事张志军先生、非独立董事白厚增三名成员组成，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2024 年度内未发生变动。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俞放虹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	------	------	------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0 日	工作计划、内审工作报告暨工作计划、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审计计划等事项	同意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0 日	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年度审计事项	同意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4 年一季度报告等事项	同意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信息事项	同意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财务信息事项	同意

三、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在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全面评估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在相关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二）审核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2024 年，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恪尽职守，有效地监督指导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进一步完善。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将继续根据《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认真履行公司赋予的各项职责，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进一步提高。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